



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月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87,167,196.23	64,117,168.89	35.9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元）	11,820,096.25	10,338,953.71	1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5,002,259.88	17,420,173.25	100.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额（元/股）	0.2235	0.1781	25.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	1.08%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1.13%	1.06%	0.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17,880,771.19	1,179,446,486.44	3.2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 益（元）	977,732,229.37	965,912,133.12	1.2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元/股）	6.2424	6.1669	1.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987.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661.8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28,740.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754.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4,877.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896.21	
合计	868,862.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1、业务模式及新增订单大幅波动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营业收入仍然主要来自于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的工程建设收入和渗滤液工程建成后的委托运营业务收入。而在工程建设业务模式中，公司的同一客户（各地负责城市垃圾管理处置的城管、城建及环卫等政府职能部门）对于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的建设需求一般都是一次性的（除非当地有多个渗滤液处理工程待建或改造），也就是说对于公司的同一客户在一项渗滤液处理建设工程完工后，公司要维持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必须要不断通过公开招投标活动获取新的工程建设项目（即寻找新的客户）。因此，在工程建设业务模式占主导的状况下，公司未来能否持续获得新的工程项目订单、是否能够持续开发新的客户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存在工程建设业务收入占主导的业务模式风险。

另外，由于目前国家环境保护设施（特别是公司所从事的固废处理领域的垃圾渗滤液处理、有机垃圾处理等环保治理设施）的建设投资资金来源大多数以各地方政府财政资金为主，在目前各地方政府融资渠道受限，地方财政资金普遍吃紧的情况下，公司目前所从事的渗滤液处理工程以及有机垃圾处理业务对应的项目建设的资金来源落实和拨付上可能将受到一定的负面影响，这可能导致公司上述主营业务相关的市场需求释放进度放缓或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以致使公司存在在各经营年度新获取或中标的工程业务订单金额出现大幅波动的风险。

为规避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未来将充分利用公司上市后所具备的充足的资本优势和通畅的融资渠道，积极与各地方政府探讨尝试BOT或BT的工程建设模式，以促使相关的市场需求尽快释放，为公司锁定一个长期稳定的运营收入来源，继续不断提升委托运营业务收入占

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以增强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持续性、稳定性；另一方面，公司要根据国家环保政策的扶持方向，继续大力拓展固废处理领域的新业务，例如：有机垃圾处理业务、工业危废处置业务等，以便于公司能够针对同一个客户（各地负责城市垃圾管理处置的城管、城建及环卫等政府职能部门）为其提供更多的环保治理设施建设服务，充分发挥公司在渗滤液处理工程业务中所积累的丰富客户资源，实现原有客户对公司的工程建设和技术服务的重复购买。

2、营业收入季度间波动和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由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收入大部分来自于垃圾渗滤液处理的工程建设收入，而工程建设收入的确认取决于报告期内各项目的实际工程进度以及是否达到关键收入确认节点，为此，公司如在某一季度在建项目数量较少或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项目数量较少时，该季度确定的营业收入将会相应较少，造成公司营业收入在各季度间分布不均匀，因此，公司存在营业收入季度间波动的风险；另外由于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公司累计完工项目的增多，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的余额规模逐渐增长，虽然公司的客户大部分以政府或者政府下属相关的职能部门为主，这类客户一般具有良好的信用，同时公司目前应收账款的账龄较短，但由于公司目前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如果未来发生无法及时收回的情况，公司将面临流动资金短缺和坏账损失的风险。

为规避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将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争取获取到更多新的工程项目订单，同时加强工程施工管理，科学安排工程实施工作，保障各工程项目按照工期计划顺利实施，以尽可能避免出现营业收入在季度间大幅波动的情况；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制定完善的应收账款催收和管理制度，将应收账款的回收任务纳入销售和工程实施部门的关键考核指标，并对应收账款回款工作建立一定的奖惩机制，以实现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避免出现坏账的损失。

3、人才流失和短缺的风险

作为环保行业中的一家新兴高科技企业，公司的部分核心技术和工程运营经验都分段掌握在公司的关键核心技术人员、工程实施人员、调试运营人员手中，上述关键核心员工一旦流失，将对公司的整体经营和快速发展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另外，公司在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固废处理领域新业务不断拓展、投资运营管理水平不断提升过程中，都需要公司不断的吸引和招募更多的专业技术人才、市场营销、投资和管理人才，如上述所需的人才不能

及时招募到位，将对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和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带来一定的风险。因此，公司存在现有核心人才流失和未来快速扩张中形成的人才短缺的风险。

为规避可能存在的核心人才流失和短缺的风险，公司将充分借助创业板上市公司的有利平台，借助公司在行业内的品牌优势，不断引进和招聘各类技术、投资、管理人才，建立起行业内富有吸引力的薪酬体系，同时为公司员工科学规划职业生涯设计，为其提供更多施展才华的机会和舞台，并逐步完善实施对公司核心员工的长效激励机制，实施核心员工的股权激励计划，力争在未来几年，在公司内部形成人才辈出之势，为公司未来几年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76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72%	90,408,960	90,408,96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83%	6,00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8%	3,260,140	0		
国信弘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7%	2,301,798	0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3%	1,770,935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	其他	1.1%	1,721,812	0		

金(LOF)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09%	1,706,900	0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81%	1,269,748	0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	1,252,110	0	
中国建设银行—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1,144,213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60,140	人民币普通股	3,260,140
国信弘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01,798	人民币普通股	2,301,798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70,935	人民币普通股	1,770,93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721,812	人民币普通股	1,721,812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70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6,900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269,748	人民币普通股	1,269,748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52,110	人民币普通股	1,252,110
中国建设银行—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1,144,213	人民币普通股	1,144,213

金			
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1,084,770	人民币普通股	1,084,7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90,408,960	0	0	90,408,960	首发承诺	2014-3-16 限售期已满，尚未办理解禁
股权激励	2,462,400	0	0	2,462,400	股权激励业绩承诺	2015-4-20
张进锋	108,000	0	0	108,000	高管锁定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宗韬	108,000	0	0	108,000	高管锁定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朱敏	25,920	0	0	25,920	高管锁定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上年末持股总数的 25%
合计	93,113,280	0	0	93,113,280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分析

(1) 预付账款报告期末金额为32,953,797.35元，较年初增加67.58%，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开工项目增加导致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2) 固定资产报告期末金额为143,550,609.81元，较年初增加289.53%，在建工程报告期末金额为62,069,118.66元，较年初减少62.54%，主要原因系募投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3) 预收账款报告期末金额为13,368,770.85元，较年初增加457.76%元，主要原因系新开工项目预收进度款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4)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金额为24,832,567.56元，较年初增加184.42%，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应付其他单位款项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二) 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分析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为87,167,196.23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5.95%，主要原因系①报告期内工程项目收入结算较上年同期呈现一定幅度增长；②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新增了两家控股子公司湖南仁和惠明及北京汇恒的营业收入。

(2)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为52,141,937.38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7.83%，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增加导致营业成本相应幅度的增加。

(3) 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为1,995,507.53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27.18%，主要原因系上年同期收到土建及安装分包发票抵扣冲减当期营业税金及附加的金额较多所致。

(4)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为7,807,894.81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21.93%，主要原因系①报告期内在质保期的项目增加导致相应的售后服务人员费用及质保费用增加；②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新增两家控股子公司北京汇恒及常州埃瑞克的销售费用。

(5)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金额为-1,045,492.65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5.25%，主要原因系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以及报告期较去年同期增加资金贷款利息支出所致。

(6)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为-4,598,754.4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9.64%，主要原因系报

告期内收回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7)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为-285,689.54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98.48%, 主要原因系与上年同期相比,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增加, 本报告期新增北京汇恒对参股公司常州汇恒膜的投资损失。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分析

(1) 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28,802,647.07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74.52%, 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回投标保证金及收到其他单位暂付款所致。

(2) 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为5,319,019.19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58.4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所得税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3) 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11,304,560.41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36.35%, 主要原因系与上年同期相比,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增加, 新增三家子公司北京汇恒、湖南仁和惠明和常州埃瑞克的日常经营支出所致。

(4) 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为15,000,000.00元,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到出让衡阳凯维公司全部股权的转让款所致。

(5) 报告期内投资支付的现金为6,733,900.00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32.6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支付湖南仁和惠明剩余股权转让款6,733,900.00元。

(6) 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1,261,916.07元, 上年同期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3,654,568.19元,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支付了保函保证金, 而上年同期收到到期保函保证金所致。

(7) 报告期内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为285,338.81元,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新增贷款利息支出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1、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7,167,196.23元, 较去年同期增长35.95%, 其中实现运营业务收入(包含BOT项目运营收入)1866万元, 较去年同期增长25.15%;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820,096.25元, 较去年同期增长14.33%。报告期内, 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 主要得益于公司2013年部分新获的工程项目陆续开工, 相应一季度

结算的工程收入较去年同期出现一定幅度增长。另外，公司一季度进一步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一季度累计实现回款1093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了17.37%。

2、未来公司业务展望

公司经营管理层将继续执行董事会制定的2014年经营计划：持续扩大垃圾渗滤液处理业务规模，加大公司的持续研发投入，在保持公司技术的行业领先地位的同时，抓住国家大力扶持推进餐厨垃圾处理试点的有利时机，大力拓展公司的餐厨垃圾处理工程建设项目等新业务领域市场，实现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提升。公司将积极探索实施“事业部”制管理体制，进一步规范和优化各项业务流程，并在实践过程中不断完善提升，提高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此外，公司将继续借助上市公司的资金优势和资本运作平台，继续大力推进公司的外延式扩张，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坚定加快实施企业的转型升级，将公司从专业垃圾渗滤液处理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升级为一家可提供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置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专业技术研发应用等服务的综合服务提供商，将公司打造为国内城市固废处置行业的知名产业集团。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与上年同期相比全部发生了变化，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业务模式为工程建设业务模式，而每一个工程项目因处理工艺和指标的不完全一致，每一个工程项

目的供货和服务范围不完全一致，导致前5大供应商发生了较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实现收入68,846,842.86元，占营业总收入的78.98%，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前5大客户全部变动，主要原因系公司目前的业务模式主要是工程建设业务模式，而在工程建设业务模式中，公司的同一客户对于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的建设需求一般都是一次性的，而且大部分工程的建设期一般都为一至二年。因此，随着每年各项在建工程的逐步竣工，新项目订单的不断获取，公司每年的客户也在不断的发生变化。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既定发展战略，根据公司年初制定的年度总体计划，积极推进各项工作。截至本报告发布之日，公司2014年新签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建设项目1项，合计金额5588.03万元；新签垃圾渗滤液处理BOT项目工程1项，合计金额3,000万；新签餐厨垃圾处理工程建设项目3项，合计金额13,858万元；新签垃圾渗滤液运营合同订单1项，合计金额727.98万元。

另外，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尝试对外投资并购等外延式扩张方式，公司拟以现金和非公开发行的方式购买杭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能环境”）100%的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事宜所涉及的各项内部决策程序已经履行完毕，目前该收购申请事项已经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受理，尚需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后实施。杭能环境专业从事沼气工程的研究、设计、设备制造和工程总承包等业务，与上市公司同属于节能环保行业。若本次交易顺利完成，未来杭能环境将在多方面与公司实现优势互补，双方将利用现有客户基础，协助对方进行客户开发以实现业务的交叉拓展，并促进双方业务量的提升。若本次收购成功，上市公司将同时具备工业废弃物、农业废弃物和市政废弃物领域的业务开拓能力，参与上述各领域的客户招标、争取客户订单的综合竞争力大大加强。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1、业务模式及新增订单大幅波动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营业收入仍然主要来自于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的工程建设收入和渗滤液工程

建成后的委托运营业务收入。而在工程建设业务模式中，公司的同一客户（各地负责城市垃圾管理处置的城管、城建及环卫等政府职能部门）对于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的建设需求一般都是一次性的（除非当地有多个渗滤液处理工程待建或改造），也就是说对于公司的同一客户在一项渗滤液处理建设工程完工后，公司要维持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必须要不断通过公开招投标活动获取新的工程建设项目（即寻找新的客户）。因此，在工程建设业务模式占主导的状况下，公司未来能否持续获得新的工程项目订单、是否能够持续开发新的客户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存在工程建设业务收入占主导的业务模式风险。

另外，由于目前国家环境保护设施（特别是公司所从事的固废处理领域的垃圾渗滤液处理、有机垃圾处理等环保治理设施）的建设投资资金来源大多数以各地方政府财政资金为主，在目前各地方政府融资渠道受限，地方财政资金普遍吃紧的情况下，公司目前所从事的渗滤液处理工程以及有机垃圾处理业务对应的项目建设的资金来源落实和拨付上可能将受到一定的负面影响，这可能导致公司上述主营业务相关的市场需求释放进度放缓或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以致使公司存在在各经营年度新获取或中标的工程业务订单金额出现大幅波动的风险。

为规避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未来将充分利用公司上市后所具备的充足的资本优势和通畅的融资渠道，积极与各地方政府探讨尝试BOT或BT的工程建设模式，以促使相关的市场需求尽快释放，为公司锁定一个长期稳定的运营收入来源，继续不断提升委托运营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以增强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持续性、稳定性；另一方面，公司要根据国家环保政策的扶持方向，继续大力拓展固废处理领域的新业务，例如：有机垃圾处理业务、工业危废处置业务等，以便于公司能够针对同一个客户（各地负责城市垃圾管理处置的城管、城建及环卫等政府职能部门）为其提供更多的环保治理设施建设服务，充分发挥公司在渗滤液处理工程业务中所积累的丰富客户资源，实现原有客户对公司的工程建设和技术服务的重复购买。

2、营业收入季度间波动和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由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收入大部分来自于垃圾渗滤液处理的工程建设收入，而工程建设收入的确认取决于报告期内各项目的实际工程进度以及是否达到关键收入确认节点，为此，公司如在某一季度在建项目数量较少或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项目数量较少时，该季度确定的营业收入将会相应较少，造成公司营业收入在各季度间分布不均匀，因此，公司存在营业收入季度间波动的风险；另外由于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公司累计完工项目的增多，公司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的余额规模逐渐增长，虽然公司的客户大部分以政府或者政府下属相关的职能部门为主，这类客户一般具有良好的信用，同时公司目前应收账款的账龄较短，但由于公司目前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如果未来发生无法及时收回的情况，公司将面临流动资金短缺和坏账损失的风险。

为规避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将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争取获取到更多新的工程项目订单，同时加强工程施工管理，科学安排工程实施工作，保障各工程项目按照工期计划顺利实施，以尽可能避免出现营业收入在季度间大幅波动的情况；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制定完善的应收账款催收和管理制度，将应收账款的回收任务纳入销售和工程实施部门的关键考核指标，并对应收账款回款工作建立一定的奖惩机制，以实现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避免出现坏账的损失。

3、人才流失和短缺的风险

作为环保行业中的一家新兴高科技企业，公司的部分核心技术和工程运营经验都分段掌握在公司的关键核心技术人员、工程实施人员、调试运营人员手中，上述关键核心员工一旦流失，将对公司的整体经营和快速发展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另外，公司在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固废处理领域新业务不断拓展、投资运营管理水平不断提升过程中，都需要公司不断的吸引和招募更多的专业技术人才、市场营销、投资和管理人才，如上述所需的人才不能及时招募到位，将对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和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带来一定的风险。因此，公司存在现有核心人才流失和未来快速扩张中形成的人才短缺的风险。

为规避可能存在的核心人才流失和短缺的风险，公司将充分借助创业板上市公司的有利平台，借助公司在行业内的品牌优势，不断引进和招聘各类技术、投资、管理人才，建立起行业内富有吸引力的薪酬体系，同时为公司员工科学规划职业生涯设计，为其提供更多施展才华的机会和舞台，并逐步完善实施对公司核心员工的长效激励机制，实施核心员工的股权激励计划，力争在未来几年，在公司内部形成人才辈出之势，为公司未来几年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2011 年 03 月 04 日	2011-3-16 至 2014-3-16	严格履行
	常州德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2011 年 03 月 04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李月中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2011 年 03 月 04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李月中、浦燕新、蒋国良、周丽焯、朱卫兵、黄兴刚、宗韬	其将主动向公司申报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各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2011 年 03 月 04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每年转让的 公司股份数 不超过其直 接或间接持 有的公司股 份总数的百 分之二十五； 在离职后半 年内，不转让 直接或间接 持有的公司 任何股份。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479.55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95.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762.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762.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762.0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垃圾渗滤液处理装备产业化项目	否	12,837	12,837	63.41	11,388.49	88.72%	2014年06月30日	0	0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747	3,747	583.53	2,659.1	70.97%	2014年06月	0	0		否

							30 日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584	16,584	646.94	14,047.59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常州市生活废弃物处理中心渗滤液提标扩能 BOT 项目			5,033		5,033	100%	2012 年 09 月 20 日	90.15	493.42	是		
投资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450		2,450	1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0	0			
投资北京汇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000		3,000	100%	2013 年 03 月 31 日	-83.39	-130.67			
投资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5,639		5,639	100%	2015 年 06 月 30 日	0	0			
北京海淀区购买办公用房			6,693.18	219.65	6,256.94	93.48%	2014 年 06 月 30 日	0	0			
投资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307		2,307	1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	0			
投资湖南仁和惠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8.51	2,028.51	2,028.51	100%	2014 年 03 月 20 日	147	147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3,000		3,000	1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8,000		28,000	1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8,150.69	2,248.16	57,714.45	--	--	153.76	509.75	--	--	
合计	--	16,584	74,734.69	2,895.1	71,762.04	--	--	153.76	509.7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本公司募投项目《垃圾渗滤液处理装备产业化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原规划用地 30 亩的基础上增加 28.27 亩作为项目新增建设用地，新增建设用地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庆阳路以南（紧接原规划用地北面）。由于上述 28.27 亩新增建设用地于 2012 年 5 月最终落实，为此将本公司募投项目《垃圾渗滤液处理装备产业化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工期延长一年，即预计完工时间由 2012 年 6 月 30 日延长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募投项目的其他建设内容均不发生变化。2013 年受国家各级党政机关政府换</p>											

	届的影响,公司所从事的垃圾渗滤液处理及有机垃圾处理建设工程的相关市场需求释放放缓,公司结合发展战略与市场环境的变化情况,本着谨慎的原则,从长远发展考虑,适当放缓了募投项目的建设进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经公司审慎测算,决定将募投项目完工日期延长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募投项目的其他建设内容均不发生变化。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经本公司 2011 年 5 月 10 日第一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决议,为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以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人民币 80,000,000.00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2、经本公司 2011 年 6 月 14 日第一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决议,为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以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0,330,000.00 元投资设立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上述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6 月 15 日获得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2048300030920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 50,330,000.00 元已由常州中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 2011 年 6 月 14 日出具“常中正会内验(2011)第 0576 号”验资报告。上述常州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BOT 项目已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建设完成进入正式运营期。</p> <p>3、经本公司 2012 年 5 月 16 日第一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以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4、经本公司 2012 年 12 月 4 日第二届第二次董事会决议,为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以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24,500,000.00 元与江苏大禹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0,000,000.00 元。上述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3 年 1 月 5 日获得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2048300035842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 5,000 万元已由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出具“苏公 C[2012]B130 号”验资报告。</p> <p>5、经本公司 2013 年 2 月 5 日第二届第四次董事会决议,为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以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投资控股北京汇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其中 20,000,000.00 元用于受让北京汇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原股东 5,000,000.00 元出资份额,10,000,000.00 元用于认购北京汇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500,000.00 元,股权转让和增资完成后,北京汇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注册资金增加至人民币 12,500,000.00 元,本公司持有北京汇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成为北京汇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述增资已由北京万朝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3 年 4 月 7 日出具万朝会验字[2013]第 244 号验资报告,已于 2013 年 5 月 20 日取得变更后的注册号为 11010500546885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p> <p>6、经本公司 2013 年 6 月 27 日第二届第八次董事会决议,为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以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6,390,000.00 元投资设立常州维尔利餐厨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上述出资已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3 年 7 月 2 日出具编号为“大华验字[2013]000196 号”验资报告。于 2013 年 7 月 18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2048300037925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p> <p>7、经本公司 2013 年 8 月 6 日第二届第九次董事会决议,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以部分超募资金人民</p>

	<p>币 100,000,000.00 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8、经本公司 2013 年 8 月 6 日第二届第九次董事会决议，为解决公司北京办事处现有办公场所面积不足的问题，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吸引更多优秀的人才加盟公司，推动公司整体战略顺利实施，拟以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66,931,800.00 元在北京海淀区购买办公用房。购房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32 号楼恒润国际大厦共计 1,522.83 平方米，已取得全部房屋所有权证。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该房屋正在装修中，尚未投入使用。9、经本公司 2013 年 8 月 14 日第二届第十次董事会决议，为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以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20,803,700.00 元和部分超募资金利息 2,266,300.00 元（合计人民币 23,070,000.00 元）投资设立海南维尔利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上述出资已由海南恒誉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3 年 8 月 26 日出具编号为“海恒验字[2013]2047 号”验资报告。于 2013 年 8 月 28 日取得海南省三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6020000015636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10、经本公司 2014 年 3 月 8 日第二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决议，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以剩余超募资金利息人民币 20,285,056.18 元和自有资金 9,714,943.82 元，共计 3,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湖南仁和惠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湖南仁和惠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变更为 5000 万元，已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取得 43018100000581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本公司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的为“垃圾渗滤液处理装备产业化项目”。本公司自 2010 年 3 月开始已使用自筹资金对本项目进行了部分先期投入，截止 2011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自筹资金投入金额为 29,129,764.81 元。经本公司 2011 年 4 月 6 日第一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决议，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9,129,764.81 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余募集资金将逐步用于上述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因筹划事项涉及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股票自 2013 年 12 月 23 日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了事项进展公告。

2014 年 3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相关的议案。

2014年3月8日，公司披露了《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相关的公告文件，公司股票于2014年3月10日开市起复牌。

201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相关的议案。

2014年4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江苏维尔利环保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目前，公司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在中国证监会受理阶段，该事宜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关于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5,662.8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红利1,566.288万元。

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4年3月28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4月10日，公司实施完成了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因公司 2013 年新签订单较多，公司预计 2014 上半年度部分工程将达到收入确认节点，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73.56 万元至 2699.8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0%至 90%。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约为 120 万元至 170 万元。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4,816,847.05	212,340,768.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0	2,227,114.88
应收账款	287,386,025.54	290,742,647.02
预付款项	32,953,797.35	19,664,549.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6,166,216.73	80,313,214.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5,015,349.05	145,701,595.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8,338,235.72	750,989,889.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605,270.56	30,890,960.1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3,550,609.81	36,852,706.52
在建工程	62,069,118.66	165,701,394.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0,960,116.73	171,964,302.49
开发支出		
商誉	15,632,527.63	15,632,527.63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24,892.08	7,414,705.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9,542,535.47	428,456,596.81
资产总计	1,217,880,771.19	1,179,446,486.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23,428.38	4,823,428.3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449,632.80	17,866,764.95
应付账款	135,129,190.33	138,574,368.29
预收款项	13,368,770.85	2,396,889.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80,577.86	1,792,813.39
应交税费	13,235,490.55	10,213,481.2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832,567.56	8,730,914.2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8,985.49	38,647.32
流动负债合计	216,848,643.82	189,437,307.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81,957.30	5,582,069.4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81,957.30	13,582,069.44
负债合计	230,430,601.12	203,019,376.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6,628,800.00	156,628,800.00
资本公积	677,219,206.00	677,219,206.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358,180.85	19,358,180.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4,526,042.52	112,705,946.2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77,732,229.37	965,912,133.12
少数股东权益	9,717,940.70	10,514,976.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7,450,170.07	976,427,109.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17,880,771.19	1,179,446,486.44

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5,042,924.51	173,561,256.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0	1,600,000.00
应收账款	278,582,103.03	265,692,769.10
预付款项	32,029,696.09	19,069,909.3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3,600,406.65	109,000,408.68
存货	152,879,533.74	144,810,685.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34,134,664.02	713,735,029.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0,180,013.54	230,351,148.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0,790,096.44	34,653,481.95
在建工程	62,069,118.66	165,701,394.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856,498.66	17,243,836.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21,029.92	6,358,203.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5,616,757.22	454,308,065.23
资产总计	1,219,751,421.24	1,168,043,094.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23,428.38	4,823,428.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449,632.80	17,866,764.95
应付账款	129,708,272.65	121,030,166.39
预收款项	12,329,915.09	1,773,831.69
应付职工薪酬	1,793,778.08	1,623,357.07
应交税费	13,110,645.22	9,523,902.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792,215.36	50,717,508.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8,985.49	38,647.32
流动负债合计	248,036,873.07	207,397,606.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80,653.44	5,580,653.4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80,653.44	5,580,653.44
负债合计	253,617,526.51	212,978,260.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6,628,800.00	156,628,800.00
资本公积	677,219,206.00	677,219,206.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309,882.82	19,309,882.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2,976,005.91	101,906,945.3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6,133,894.73	955,064,834.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1,219,751,421.24	1,168,043,094.45

益) 总计		
-------	--	--

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7,167,196.23	64,117,168.89
其中：营业收入	87,167,196.23	64,117,168.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3,450,225.82	51,948,301.74
其中：营业成本	52,141,937.38	37,829,962.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95,507.53	878,385.98
销售费用	7,807,894.81	3,518,179.02
管理费用	17,149,133.17	15,351,481.14
财务费用	-1,045,492.65	-2,336,424.51
资产减值损失	-4,598,754.42	-3,293,282.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689.54	-143,940.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31,280.87	12,024,926.21
加：营业外收入	154,694.77	367,317.35
减：营业外支出	45,799.84	65,608.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40,175.80	12,326,635.33
减：所得税费用	2,517,115.46	1,987,681.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23,060.34	10,338,953.7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20,096.25	10,338,953.71
少数股东损益	-797,035.91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0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023,060.34	10,338,953.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20,096.25	10,338,953.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97,035.91	

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78,126,937.06	60,254,575.96
减：营业成本	46,865,539.11	35,257,425.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75,719.16	878,385.98
销售费用	7,094,259.20	3,518,179.02

管理费用	14,541,299.78	15,145,703.72
财务费用	-1,222,411.60	-2,332,452.96
资产减值损失	-4,247,824.42	-3,293,282.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135.13	-143,940.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49,220.70	10,936,676.09
加：营业外收入	113,661.83	59,317.35
减：营业外支出	40,458.39	56,221.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22,424.14	10,939,772.16
减：所得税费用	1,953,363.62	1,640,965.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69,060.52	9,298,806.33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69,060.52	9,298,806.33

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386,759.62	93,201,673.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02,647.07	16,503,62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189,406.69	109,705,294.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556,444.47	54,073,071.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07,122.74	17,117,384.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19,019.19	12,803,601.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04,560.41	8,291,064.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187,146.81	92,285,12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02,259.88	17,420,173.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9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94,942.38	11,799,938.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33,900.00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28,842.38	21,799,938.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5,842.38	-21,799,938.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4,568.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4,568.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5,338.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1,916.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7,254.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7,254.88	3,654,568.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19,162.62	-725,197.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420,641.50	464,552,013.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739,804.12	463,826,816.37

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维尔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666,456.89	90,433,230.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839,529.98	16,191,143.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505,986.87	106,624,373.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424,757.27	51,723,324.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95,707.00	16,909,314.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85,747.50	12,759,412.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24,121.20	8,155,49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30,332.97	89,547,54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75,653.90	17,076,825.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82,734.50	11,387,677.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733,9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16,634.50	21,387,677.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16,634.50	-21,387,677.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4,568.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4,568.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351.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1,916.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4,267.4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267.48	3,654,568.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24,751.92	-656,283.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350,729.66	461,909,386.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675,481.58	461,253,102.96

法定代表人：李月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敏

二、审计报告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